四川省达州中学

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报告

一、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四川省达州中学是达川区一级预算单位。属事业单位，内设机构9个，分别是办公室（人力资源管理处）、教导处（信息化建设与管理办公室）、政教处（安全和信访办公室）、总务处（基础建设管理办公室）、招生处（研学管理办公室）、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处（国防教育办公室）、生涯规划指导中心（教师发展中心）、年级工作管理办公室、党建办公室。

（二）机构职能。

根据四川省达州中学三定方案，我单位的主要职能职责为：

1. 全面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省、市、区关于教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各项法律法规，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突出德育实效，提升智育水平，强化体育锻炼，增强美育熏陶，强化劳动教育，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2. 负责制定办学章程，编制发展规划及年度工作计划，拟定教育教学及各项活动方案并组织实施；负责各种制度建设并组织实施。

3. 负责深化管理体制改革、教育教学改革，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推进学校教育高质量发展，加强集团（联盟）学校交流、对外交流合作、教育国际化交流合作。

4. 负责人才队伍建设，促进教师专业发展，做好人才引进、交流和服务工作；负责师生的生涯规划并组织实施。

5. 负责课程设置、课程管理及课外活动安排并组织实施，加强特色课程、校本课程建设；负责教材和教辅资料管理；负责制定教育信息化、现代教育技术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6. 负责布局调整及建设项目的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各种教育经费和教育资助的统筹、管理、使用和监督，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内控机制；负责学生食堂、宿舍和学校资产、水电的管理。

7. 负责党的建设、思想政治、意识形态工作，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和教育行风建设；负责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心理教育、安全教育、国防教育等工作；负责做好安全保卫和信访维稳工作。

8. 负责各种考试工作，制定招生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学籍管理工作，做好语言文字工作。

9. 负责各类信息及数据的收集、统计、分析和发布。

10. 完成区委、区政府及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人员概况。

根据组织部（人社局）等相关编制批复文件，核定我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编制662名，其中事业编制662名；截至2022年年末实有在职人员641人，其中：行政编制2人，事业编制639人。退休人员为119人，遗属6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2年年初预算收入7774.58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年中追加预算5784.1万元，年终决算收入13558.68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2年决算总支出13558.68万元，基本支出9158.22万元（人员经费支出7842.55万元，公用经费支出1315.67万元），项目支出4400.46万元。

（三）部门财政收入结转结余情况

2022年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万元。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总体工作情况

2022年，我单位设定的总体工作目标为：坚持“奋进达川、先行示范”工作基调，深入贯彻市第五次党代会精神和达川区第三次党代会精神，认真落实《达州中学创建巴蜀名校实施方案》，全力改善办学环境、加强师德建设、提升管理水平、提高办学业绩，推动学校形象大提升、教学质量大突破，实现学校事业大发展，早日把学校建成具有全国影响力的巴蜀名校。为此，学校将重点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1. 注重常规落实，促进教学质量大提升。一是强化教学常规落实。教务处和年级继续认真抓好课堂教学及常规落实检查，包括教案、课件、作业批改、课堂评价、听评课、教研活动、学生评教等等，加强检查考核量化，实时通报和整改，树立先进典型，督促教学工作认真落实。二是强化课改精神落实。严格落实校级领导、处室领导、级部主任、教研组长、学科主任听课计划。利用听课系统，多课堂同步巡查，及时落实和整改发现的问题。继续坚持年级组成员和教研组长轮流在本年级内部上公开展评课，深入推进学校三三三课堂课改理念贯彻落实。

2. 深化师德建设，培养和造就品行之师。2022年是“师德建设深化年”，主题是：孝善、诚信、担当，学校将把师德师风建设放在教师队伍建设的首要位置，积极营造师德高尚、教风严谨的校园文化氛围，鼓励教职工争做“四种人”（即做学生生命中的贵人、同事工作中的友人、学校发展形象代言人、子女成长中的引路人）；争做“四有好老师”（即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争当社会主义道德的示范者、诚信风尚的引领者、公平正义的维护者。

3. 加强集体教研，锻造高质量教师队伍。继续加强集体备课管理，将教研工作抓实抓细，加强集体备课效果的检查评估，努力使教研工作辐射到每个年级、学科，渗透到每一位教师及教学的每个基本环节。紧紧围绕提高教师队伍素质、促进教师专业发展这一课题，不断提升教师职业素养、人文素养和教师的专业化成长发展，由点到面打造一支有内涵的高素质教师队伍。同时，重点围绕新高考改革带来的系列变化和要求，继续分期分批组织相关教师外出培训学习，促进教师专业发展。

4. 强化德育工作，创建良好的育人环境。花大力气建设好一支坚强有力的班主任队伍和德育工作队伍，奋力实现人人都是德育工作者目标。组织政教管理队伍，加强德育实施方案培训学习，认真落实德育工作课程化、系统化、平台化。继续按照学校校园文化建设方案，以制度文化、环境文化、精神文化为主要内容，集中指导，统一行动，分工合作，分步实施，打造书香校园，营造良好育人环境。

5. 优化后勤服务，努力提升师生幸福感。进一步增强服务教学和服务前移意识，加强日常巡查督查工作，保障教学高效运转和师生人身及财产安全。加大国家助学金享受资格的审查力度，落实好资助政策，确保应补尽补。筹措资金，进一步改善教师办公和教学条件。严格师生食堂管理，在花色品种、饭菜质量、就餐环境等方面，力争走在同类学校前列。争取政策，多措并举，调动广大教职工干事创业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升教职工的荣誉感、幸福感和获得感。

2022年年终各项工作任务均全面完成，完成质量优。

（二）部门预算管理情况

2022年，我单位的部门预算管理工作有序开展，现结合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将主要情况总结如下:

1. 在“目标制定”方面，我单位严格按照绩效目标制定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单位部门预算项目的实际情况，完整、合理地制定各项目的绩效目标，无要素遗漏，绩效指标基本做到细化量化。部门绩效目标纳入单位党组会集体决策范围。该项指标分值为5分，自评得分4.5分。

2. 在“目标实现”方面，我单位2022年共6个部门预算项目，其中购买安保服务均属于特定目标类项目。部门所有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部门预算项目中涉及数量指标共计6个，已完成数量为6个。该项指标分值为10分，自评得分8分。

3. 在“支出控制”方面，我单位2022年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中“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年初预算额760万元，年末决算数744.27万元，偏差度2%。该项指标分值为2分，年初预算数与决算数偏差程度在10%以内的，自评得2分。

4. 在“及时处置”方面，该项指标分值为4分，指标自评得分4分。

5. 在“执行进度”方面，根据系统提取数据显示，我单位2022年6月、9月、11月执行进度分别为80%、90%、95%. 该项指标分值为4分，按其实际进度占目标进度的比重计算得分4分。

6. 在“预算完成”方面，部门预算项目年末预算执行进度100%。该项指标分值为5分，按照实际进度量化计算得分5分。

7. 在“资金结余率”方面，我单位部门预算项目共6项，资金余率小于0.1的项目数6项。该项指标分值为8分，按照相应量化计算得分8分。

8. 在违规记录上，我单位2022年没有出现部门预算管理方面违纪违规问题。该项指标分值为2分，自评得分2分。

（三）专项预算管理

1. 专项绩效的预算情况

2022年度共有1个项目，含0个追加项目，主要专项绩效预算情况为：1、购买安保服务项目45万元，全年目标为完成全年通过提供安保服务，确保校园安全工作任务，已完成100%。

2. 专项绩效的执行情况

绩效目标项目年初有1个，开展绩效评价项目1个，开展自评项目数1个，完成绩效评价数1个；应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数1个（年中追加0个）、应开展绩效监控的项目1个和应开展绩效自评项目1个，应完成绩效工作数为1个。项目综合完成率为100%。

专项预算管理分值为40分，自评得分为40分。

（四）结果应用情况

1. 在“预算挂钩”方面，我单位已出台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细化考核内容，加强各业务股室与绩效管理工作的联系，明确考核及绩效结果与专项预算安排挂钩举措，推动绩效管理工作更好的实施。该项指标分值为4分，自评得分3分。

2. 在“自评公开”方面，我单位严格按照预决算编制要求编制绩效目标，填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并按要求将相关绩效信息随部门预算决一并在厅门户网站公开。该项指.标分值为2分，自评得分2分。

3. 在“问题整改”方面，结合部门预算项目实际情况，绩效目标设置要素完整也基本做到细化量化;对发现执行进度偏低的项目，要求各业务股室加快预算执行进度;针对我单位原内部考核办法有关预算绩效考核的内容不够完善且难以量化考核的情况，及时完善了相关考核办法，细化考核指标。该项指标分值为2分，自评得分2分。

4. 在应用反馈上，我单位已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将预算绩效结果应用结果向财政反馈。该项指标分值为2分，自评得分1.5分。

（五）自评质量情况

我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准确率较高，且全面开展自评。自评质量分值为10分，由主管部门、财政部门考评，单位自评实际总分为86分。

2022年我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实际为86分。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按照2022年度区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绩效评价总分90分，我单位得分86分（详见《2023年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基本完成了年度预算绩效管理目标，扣分项主要目标制定、目标实现及应用反馈方面。

（二）存在问题

一是预算执行进度仍需提高。在 2022年采取了一系列加快预算执行进度的措施，预算执行情况有所改善，但由于疫情影响设备采购和政府采购程序较繁杂等原因，预算实际执行进度距预算执行目标进度的要求还是有一定距离，预算执行还需要提高。二是部分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编制不完善。在编制绩效目标时，未根据自身项目情况考虑周到，造成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存在一定困难。三是个别项目未及时纳入绩效运行监控。由于与财政部门衔接不到位不紧密，预算绩效管理机制还不够健全，导致部分年中追加项目未及时纳入预算绩效运行监控。

（三）改进措施

1. 进一步提高预算执行能力

一是杜绝“重预算轻执行”的思想，抓紧前期项目准备工作、 优化项目组织实施、加快项目验收。加强各单位预算执行管理监 督考核，对资金使用和项目实施情况等进行监督管理，进一步提 高预算执行力。二是及时对存量资金进行调整，盘活存量资金。及时实施特定目标类项目和政府采购项目，做好部门预算执行与日常业务工作的深度融合，加快推进运转类和特定目标类项目支 出。三是涉及政府采购的，把握时间节点，提前做好采购意向公 开和采购前期准备，尽快实施。

2. 进一步强化单位预算绩效管理能力

一是加大力度做好预算编制基础工作，通过科学化、标准化、 精细化编制预算，从源头上增强预算执行的刚性和效果。二是加 强部门预算编制与执行的有机结合，切实提高预算的年初到位 率，规范预算追加。三是强化资金拨付、管理和使用，严格按预 算批复项目使用资金，严格实行预算调整报批，维护预算的严肃性，强化预算的约束力，确保预算执行效果。

3. 进一步加强队伍能力建设

强化业务培训，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化和精细化程度。在财 政部门的指导下，定期组织开展预算编制培训工作，增强财务人员预算精细化管理的意识，提高预算精细化管理的能力。

附件：1. 2023年特定目标类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项

目名称：购买校园安保服务项目）

2. 四川省达州中学2023年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四川省达州中学

2023年4月6日

附表1

2023年特定目标类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项目名称：购买安保服务）

|  |  |  |  |
| --- | --- | --- | --- |
| 实施单位 | 四川省达州中学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达川区教育局 |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45 | 执行数： | 45 |
| 其中：财政拨款 | 45 | 其中：财政拨款 | 45 |
| 其他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2022年内计划发给学校安保服务费45万元，涉及补贴对象30人，目的是维护学校正常教育教学秩序，保障师生的人身安全、财产安全。 | 2022使用资金45万元完成安保服务。补贴对象30人。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专职保安人数 | 30人 | 30人 |
| 质量指标 | 专职保安资质符合率、工资发放准确率 | =100% | =100% |
| 时效指标 | 保安人员正常到岗及时率 | =100% | =100% |
| 成本指标 | 购买物业管理项目成本控制数 | ≦45万元 | =45万元 |
| 社会效益 指标 | 保障学校及师生的人身、财产安全，维护学校正常教育教学秩序。 | 优 | 优 |
| 可持续影响 指标 | 学校购买物业管理服务制度健全性 | 优 | 优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学生、家长、教职工满意度 | 大于90% | 大于90% |
|  |  |  |  |  |  |

（注：有两个及以上（含）特定目标类部门预算项目的，需分别开展绩效目标自评并填写附表）

附件2

**四川省达州中学2023**年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绩效指标 | 指标分值 | 评价得分 | 指标解释 | 计分标准 | 评价方式 | 评价属性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整体评价 | 样本评价 | 定性评价 | 定量评价 |
| 得分合计 |  |  |  |  |  |  |  |
|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40分） | 目标管理（15分） | 目标制定 | 5 | 4.5 | 评价部门绩效目标是否要素完整、细化量化并集体决策。 | 1.绩效目标编制要素完整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2.绩效指标细化量化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3.评价部门绩效目标纳入部门党组（委）会（办公会）集体决策范围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4. 有项目绩效目标的单位，根据项目绩效目标编制质量打分，无项目绩效目标的部门，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打分。  | √ | √ | √ | √ |  |
| 目标实现 | 10 | 8 | 评价部门绩效目标实际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度。 | 以项目完成数量为核心，评价项目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偏离度，单个数量指标实际完成未达到预期指标或超过预期指标30%以上的，均不计分。该项指标得分=达到预期值的数量指标个数/全部数量指标个数（即评价选取的项目绩效目标包含的所有数量指标）\*10。 |  | √ |  | √ | 部门自评范围为部门所有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部门预算项目 |
| 动态调整（10分） | 支出控制 | 2 | 2 | 部门公用经费及非定额公用支出控制情况。 | 计算部门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中“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等科目年初预算数与决算数偏差程度。 预决算偏差程度在10%以内的，得2分。偏差度在10%-20%之间的，得1分，偏差度超过20%的，不得分。 | √ |  |  | √ |  |
| 及时处置 | 4 | 4 | 评价部门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后，将绩效监控结果应用到预算调整的情况。 | 1.当部门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和结余注销额均不为零时，指标得分=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部门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预算结余注销额）\*4。2.当部门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为零，结余注销额不为零时，指标得分=（1-10\*结余注销额/年度预算总额）\*4，结余注销额超过部门年度预算总额10%的，指标不得分。 3.当部门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与结余注销额均为零时，得4分。  | √ |  |  | √ |  |
| 执行进度 | 4 | 4 | 评价部门在6、9、11月的预算执行情况。 | 部门预算执行进度在6、9、11月应达到序时进度的80%、90%、95%，即实际支出进度分别达到40%、67.5%、82.5%。 6、9、11月部门预算执行进度达到量化指标的分别得1分、1分、2分，未达到目标进度的按其实际进度占目标进度的比重计算得分。  | √ |  |  | √ |  |
| 完成效率（15分） | 预算完成 | 5 | 5 | 评价部门预算项目年终预算执行情况。 | 部门预算项目12月预算执行进度达到100%的，得5分，未达100%的，按照实际进度量化计算得分。 | √ |  |  | √ |  |
| 资金结余率 | 8 | 8 | 评价部门预算项目年终资金结余情况。 | 部门预算项目资金结余率小于0.1的项目数/部门预算项目总数\*8。 | √ |  |  | √ | （低效无效率） |
| 违规记录 | 2 | 2 | 根据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等结果反映部门上一年度部门预算管理是否合规。 | 依据评价年度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出现部门预算管理方面违纪违规问题的，每个问题扣0.2分，直至扣完。 | √ |  |  | √ |  |
|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管理（40分） |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管理 | 项目个数（\*个) | 40 | 40 | 部门按照专项预算项目自评工作要求对本部门管理的专项预算项目进行自评并打分，形成自评报告；有两个及以上专项预算项目的，以平均分作为自评得分。按百分制形成的自评报告分数，按0.4的比例换算成此项指标得分。 |
| 绩效结果应用（10分） | 内部应用（4分） | 预算挂钩 | 4 | 3 | 部门内部绩效结果与预算挂钩情况。 | 将内设机构和下属单位绩效自评纳入考核体系，建立对内设机构和下属单位预算与绩效挂钩机制的，得4分，否则酌情扣分。  | √ |  | √ |  |  |
| 信息公开（2分） | 自评公开 | 2 | 2 | 评价部门是否按要求将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和自行组织的评价情况向社会公开。 | 按要求将相关绩效信息随同决算公开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 √ |  | √ |  |  |
| 整改反馈（4分） | 问题整改 | 2 | 2 | 评价部门根据绩效管理结果整改问题、完善政策、改进管理的情况。 | 针对绩效管理过程中（包括绩效目标核查、绩效监控核查和重点绩效评价）提出的问题进行整改，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 √ |  | √ | √ |  |
| 应用反馈 | 2 | 1.5 | 评价部门按要求及时向财政部门反馈结果应用情况。 | 部门在规定时间内向财政部门反馈应用绩效结果报告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 √ |  | √ | √ |  |
| 自评质量（10分） | 自评质量 | 自评质量 | 10 |  | 评价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准确率。 | 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与评价组抽查得分差异在5%以内的，不扣分；在5%-10%之间的，扣4分，在10%-20%的，扣8分，在20%以上的，扣10分（此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计分标准，部门参照该标准对部门及下属单位抽查计分）。 | √ |  | √ | √ |  |
| 扣分项（10分） | 10 |  | 被评价单位配合评价工作情况。 | 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开展过程中，评价组发现被评价对象拖延推诿、提交资料不及时等拒不配合评价工作的，经报财政局复核确认后按0.5分/次予以扣分，最高扣10分（此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计分标准，部门参照该标准对部门及下属单位计分）。 | √ |  | √ | √ |  |